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6年7月8日上午9:30在总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为临时会议，召开方式为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子斌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12人，实际出席董事12人：其中现场出席5人，通讯表决7人，董事许植楠、许健绿、郑会胜、独立董事朱北娜、于明涛、权玉华、魏建以通讯方式表决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公司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第十一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暨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1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详情请参阅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2.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9日